

# 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LTSZQH GKZB2023012)

项目所在地区: 青海省

## 一、招标条件

本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536.725111万元,招标人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具体详见各标段《技术规范书》;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7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智能公交站牌(设备)一标段; (002)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卫星定位系统(设备)二标段; (003)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车载LCD(设备)三标段; (004)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车载控制软件(服务)四标段; (005)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运维APP等(服务)五标段; (006)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智能公交站牌(施工)六标段; (007)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卫星定位系统(施工)七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XX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智能公交站牌(设备)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信誉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4.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 4.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 4.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 4.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4.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4.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4.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4.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4.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4.15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列入黑名单；
- 4.16 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 4.17 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 4.18 被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 4.1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卫星定位系统（设备）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企业要求：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信誉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4.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4.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4.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4.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4.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15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列入黑名单；

4.16 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4.17 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4.18 被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4.1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3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车载 LCD（设备）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企业要求：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

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信誉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4.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4.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4.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4.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4.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15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列入黑名单；

4.16 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4.17 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4.18 被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4.1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4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车载控制软件(服务)四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二)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信誉要求: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 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四)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不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16、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1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5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运维 APP 等 (服务) 五标段)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二)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信誉要求: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 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四)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 (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 (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14、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不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 (兼职) 情况;
- 16、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 1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六)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6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智能公交站牌(施工)六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信誉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3.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 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4.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4.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4.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4.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4.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11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15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列入黑名单;

4.16 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4.17 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4.18 被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4.1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7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卫星定位系统(施工)七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企业要求: 具有独立民事责任能力且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

(2) 财务要求: 能够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信誉要求:

3.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 投标资格被取消, 财产被接管、冻结, 破产状态;

3.2 近三年内与招标人无不良合作记录及违约行为, 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

(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4.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4.2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4.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4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5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

4.6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4.7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4.8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4.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4.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4.11 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4.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4.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4.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15 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 ) 列入黑名单;

- 4.16 存在与中国联通有劳动关系的员工持股、任职(兼职)情况;
- 4.17 不同供应商的 IP/MAC 地址相同的情形;
- 4.18 被列入中国联通黑名单且在禁入期内;
- 4.19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5) 本项目接受代理商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3 年 12 月 08 日 20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获取方式: 1. 投标人未曾在“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

(<https://www.cuecp.cn>) 注册过的, 必须在招标文件获取时进行注册并完善操作员信息。

已注册成为“中国联通供应商”的投标人无需重新注册, 忽略此步骤。2. 在招标文件获取时

时间内, 投标人访问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选择“电子招投标”

进入中国联通智慧供应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登录中国联通合作方自服务门户(<https://www.cuecp.cn>) 通过中国联通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 75 号地矿综合写字楼会议室(通过联通智慧供应链招标采购中心线上开标)

#### 七、其他

一、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采购内容及规模: XX 市城市公交车辆停车港湾改造及智能化公交平台建设项目, 具体详见

各标段《技术规范书》;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招标代理机构为中聚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标段划分: 本次采购划分标段。共七个标段。

二、其他:

七、其他

(一) 采购预算：智能公交站牌（设备）一标段：3239823.01 元

卫星定位系统（设备）二标段：458230.09 元

车载 LCD（设备）三标段：143362.83 元

车载控制软件（服务）四标段：226415.09 元

运维 APP 等（服务）五标段：112264.13 元

智能公交站牌（施工）六标段：955963.3 元

卫星定位系统（施工）七标段：231192.66 元

(二) 交付期限：自合同签订后 60 个日历日

(三) 交付地点：项目实施地点

(四) 质保期：5 年

(五) 质量要求：满足技术规范书要求。

(六)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七)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bpubservice.com](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和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八) 除上述媒介之外我公司不会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体上发布该项目公告，对于非法转载、篡改招标信息内容的组织或个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九) 请各投标人提高警惕，不要向其他组织、个人支付相关款项，避免上当受骗。投标人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纪委。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地 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胜利路万方城 15 楼

联 系 人：祁女士

电 话：1550050415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聚凯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纪委。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青海省分公司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5号地矿综合写字楼19楼

联系人：李女士、薛女士

电话：13109716916

电子邮件：zjkgj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女士（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本文件服务内容详见附件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海晏路75号地矿综合写字楼19楼  
联系人：薛女士、李女士  
电话：13109716916  
电子邮件：zjkgj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